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07年度下半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單位:長庚大學

##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 107 年度下半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申復單位:長庚大學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二、校務資	□違反程序	該校在分配資源與各學院	本校各學院之資源分配,區分為不可控經費(如薪資、	維持原訪評意見。
源與支持系	■不符事實	上,尚未建立清楚之「分	水電分攤)與可控經費(如事務費、設備費),其中可	理由:教育部之相關規定
統	□要求修正事項	配衡量指標」,據此以和一	控經費之分配,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	為校內資源分配之最低標
		分配所需之資源給不同性	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設訂各學院的學生人數,使用校	準。該校申復內容未敘明
		質、學生人數、課程內容	舍建築面積之權重比例及課程與教學特性,作為衡量	於教育部所設定的最低標
		及系所數之學院。(第 4	資源分配之基準。	準以上,以何基準衡量、
		頁,待改善事項第1點)		分配資源予不同性質學生
				人數、課程內容及系所數
				之各學院。
二、校務資	□違反程序	該校 106 學年度職員人數	本校行政人員組織結構健全,升遷管道順暢,人員年	維持原訪評意見。
源與支持系	■不符事實	296人,104至107年度全	度晉級調薪,持續進行人員教育訓練,具妥適之職涯	理由:
統	□要求修正事項	校組員晉升人數每年 1	發展制度。	1.實地訪評報告書提及的
		人,專員晉升人數每年 1	1.行政人員組織結構健全,現有組員級以上人力佔職員	年度是 3 個年度(104
		人,每年職員晉升人數	總數之 3/4	至 107 年度),申復意
		低,行政人員職涯發展制	本校職員編制結構健全,基層員額占 1/5 (53 名)、	見所提為近 10 年的數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度有強化的空間。(第 4	中階人力配置 3/5 (組員及技士、143 名)、高階員額	據。數據計算基礎不同。
		頁,待改善事項第2點)	1/5 (專員以上、55 名)。	2.104 至 107 年度全校組
			員額配置為依工作實質需求設定所需人力層級,並依	員晉升人數每年 1 人,
			其設定起聘為原則,例如系所秘書及一般行政人員皆	專員晉升人數每年 1
			設定為組員編制,亦以組員起聘,並非高階員額以低	人,每年職員晉升人數
			階聘任,故晉升人數上會較一般高階員額以低階聘任	低,依結果而言,該校
			情況者為穩定。	行政人員職涯發展制度
			2.升遷管道順暢,每年定期舉行晉升考試,平均晉升率	確有強化的空間。
			為 22%	
			本校晉升考試每年舉行且無報考名額及晉升名額之	
			限制,近10年來參與考試人員得以晉升之晉升率為	
			22%,晉升中階人員 <b>最高為 50%</b> ;而晉升高階人員	
			最高為100%。晉升人員係依職工考績等基本條件、	
			近年重要工作實績、未來工作展望、主管之評核、能	
			力測驗及專業與反應能力符合晉升之職級者需求者	
			得以晉升。	
			3.完備行政人員職涯發展制度	
			本校行政人員職涯發展制度除了晉升考試,同時輔	
			佐以下列制度,讓員工能各適其所,並在職涯上有所	
			專精發展。	
			(1) 職員工每年晉級調薪(除已達職級上限或有懲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處紀錄者外),並且建立獎優制度,例如「行政人員服務優良選拔獎勵辦法」等,留任、獎勵適才人員。 (2)提供適當之在職教育訓練,提升當前職務所需職能。 (3)透過輪調制度增廣人員不同工作場域之歷練與視野,培訓高階人力。	
四、自我續發展	□違反程序 ■不符事實 □要求修正事項	該校 105 學年度「投資基金」約占總資產 16%,動用或處分時,僅以簽呈進行投資或處分分析評估報告,缺乏管理規範及運作機制。(第8頁,待改善事項第3點)	本校投資基金的運作,完全依照教育部投資基金管理 辦法規定執行,並依本校有關投資之內部控制制度規 定作業,包括投資分析評估報告或處分分析評估報	維持部分 計語 見 理由: 1. 該校 105 學年度「投資 子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 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申復意見回覆說明
				員之意見,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 修改實地訪評報告書:該 校105 學年度「投資基金」 約占總資產 16%,動用或 處分時,僅以簽呈進行投 資或處分分析評估報告, 較缺乏制度性管理規範及 運作機制。

註:評鑑委員接受申復之修正意見,本會已直接在實地訪評報告書中進行文字修正。